

区政府办电子政务机房防火墙升级改造项目

甲方: 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乙方: 榆林市腾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2023年 6月

甲方：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乙方：榆林市腾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

序号	名称	品牌	产品型号	数量	单价(元)	小计(元)
1	下一代防火墙	深信服	AF-2000-FH2130B	1台	89,000.00	89,000.00
2	AC全网行为管理	深信服	AC-1000-B2100	1台	198,000.00	198,000.00
总计：贰拾捌万柒仟元整					¥：287000.00	

二、付款方式

1. 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付清合同总价；

三、交货时间、交货地点

1. 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7个日历日
2. 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

四、履约

1. 乙方提供的设备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。
2.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、商标权、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。

五、保修条款、售后服务

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，质保期为三年。凡在质保期内，产品出现质量问题，须更换同品牌、同型号新设备，并对产品质量实行“三包”服务。在质保期外，提供设备的更换、维修只收取成本费用，不收取人工技术等费用。

3. 乙方有义务按售后服务标准进行售后服务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，如有违约，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5% 的违约金。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无法交货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因不可抗力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有关条文处理。

八、争议

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，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，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仲裁解决。

九、其它

1.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、乙方两方各执贰份。
2.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3. 其它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并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有关条款执行。

甲方：(章)

代表人：

签订日期：2023.6.12



乙方：(章)

代表人：

签订日期：2023.6.12

